2023年度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

联合社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26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四部分 附件 16

附件1 16

附件2 29

第五部分 附表 4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二、收入决算表 42

三、支出决算表 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2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 一、部门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能。

1.履行全区合作经济组织管理、指导、协调、监督、服务、教育培训职能；

2.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以及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

3.负责研究制订全区合作经济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

4.加强市场流通体系建设，推进传统供销与电子商务相融的农村流通现代化；

5.组织、引导、指导、扶持服务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强化合作经济组织属性；

6.加强农村和城镇社区社会化服务功能和体系建设；

7.按照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再生资源回收、烟花爆竹经营进行组织、协调、管理、储备；

8.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农业综合开发等工作；

9.行使本级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责，加强社有企业监管，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

10.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一是**持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积极推进基层组织体系和为农服务中心建设。紧紧围绕“三社融合”发展的思路，积极对接镇党委政府，围绕为农服务这一主线，共同研究基层社建立的方向、办法和措施，新建镇级供销社1个、村级供销社12个，为农服务中心1个，有效增强了供销社的为农服务能力。**二是**着力推进供销网络建设。持续加强流通体系建设，积极探索建立以骨干企业为支撑，以区级所在地为枢纽，镇为重点，村为终端的区域流通服务网络，形成以社有企业为配送主体，镇村供销社为销售主体的小型商贸流通体系，初步实现了“一点多能、一网多用、双向流通、综合服务”的目标。**三是**加大基层供销社资产管理。在严格执行企业资产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的基础上，积极筹措资金，先后完成了昭化古城闲置的怡心园、太守街溢香饭店等资产的修缮并成功对外招租，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四是**加快推进废弃农膜和农药包装物的回收利用工作。制定废弃农膜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实施方案，明确责任，细化措施，确保回收、处置工作无缝衔接；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分赴各镇，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在建制镇所在地及原撤并乡镇、人口集中区废弃农膜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归集站23个，确保应收尽收；联合区农业农村局，加大日常监督检查力度，确保卖出的所有农业投入品来源去向全程可追溯。截至11月底，共回收利用废弃农膜和农药包物74吨。

## 二、机构设置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665.1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21.58万元，增长173.1%。主要变动原因是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指标、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指标及东西部协作资金指标纳入。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665.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65.15万元，占1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665.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6.15万元，占32.5%；项目支出449万元，占67.5%。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665.1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21.58万元，增长173.1%。主要变动原因是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指标、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指标及东西部协作资金指标纳入。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5.1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21.58万元，增长173.08%。主要变动原因是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指标、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指标及东西部协作资金指标纳入。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5.1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29万元，占5%；卫生健康支出6.13万元，占1%；农林水支出210万元，占31%；商业服务业等支出403.21万元，占61%；住房保障支出12.52万元，占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665.15为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65.1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事业单位离退休（02项）:**全年预算为16.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全年预算为17.29万元，支出决算为17.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3.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事业单位医疗（02项）:**全年预算为6.13万元，支出决算为6.1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4.农林水支出（213类）农业农村（01款）农村社会事业（26项）:**全年预算为190万元，支出决算为19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5.农林水支出（213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05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99项）:**全年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6.商业服务业支出（216类）商业流通事务（02款）行政运行（01项）：**全年预算为123.17万元，支出决算为123.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7.商业服务业支出（216类）商业流通事务（02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99项）：**全年预算为280.04万元，支出决算为280.0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8.住房保障（221类）住房改革（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全年预算为12.53万元，支出决算为12.5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6.1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5.1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1.21万元、津贴补贴28.4万元、奖金38.3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7.2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13万元、住房公积金12.53万元、生活补助19.0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13万元。

**公用经费**41.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1万元、印刷费1.7万元、水费0.1万元、电费0.3万元、邮电费1.4万元、物业管理费0.8万元、差旅费9.43万元、维修（护）费5.1万元、会议费0.5万元、培训费1万元、公务接待费0.6万元、工会经费2.4万元、其他交通费7.9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66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6万元，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6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6万元，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0.2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6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2批次，104人次，共计支出0.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供销社一行人来昭调研、全省来昭开展监事会会议。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区供销联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1.04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1.49万元，下降3.5%。主要单位节约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区供销联社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区供销联社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023年省级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废弃农膜收购补贴项目、2023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网络体系建设、招商引资、争取项目资金等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2023年度组织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东西部协作资金报告、2021年、2022年省级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其中，2022年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综述：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支出规范合理，做到了按时间进度拨款，总体“量入为出”，无新增债务。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指单位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单位部分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事业单位医疗（02项）：指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单位部分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213类）农业农村（01款）农村社会事业（26项）：指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213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05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99项）：指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支出（216类）商业流通事务（02款）行政运行（01项）：指单位行政运行人员和基本公用经费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支出（216类）商业流通事务（02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99项）：指单位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221类）住房改革（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指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支出。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3年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根据《中共广元市昭化区委广元市昭化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元市昭化区机构改革方案>和<广元市昭化区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昭委发〔2019〕1号）精神，制定三定方案，区供销联社是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属一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三股一室（办公室、经济发展股、财务审计股、社有企业股）。

（二）机构职能。

1.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以及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

2.研究制定全区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规划；有效推进全区供销合作社的综合改革和高效发展，大力探索合作经济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多种实现形式。

3.按照政府授权对全区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再生资源回收、农副产品、烟花爆竹进行经营管理；参与组织、储备、调运有关救灾物资工作。

4.加强与政府有关部门、社会组织的协作配合，研究政策建议，了解意见要求，组织、引领、指导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健康发展。

5.指导全区供销系统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农业综合开发，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构建农村现代流通体系，推动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指导农村金融互助、消费、生产、供销等合作社发展，帮助农民提高收入水平。

6.建立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做好“三农”服务工作，指导开展土地托管、电子商务、农村现代物流等新型业务，引导农民发展商品生产，搞活农村商品流通。

7.加强全区供销系统组织建设，不断建立和完善新型基层供销合作社，组织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社区综合服务社等农村基层经营服务组织，发挥联合合作优势。

8.履行本级社社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责，加强对社有资产有效经营的指导和绩效评估，把握社有企业发展方向，优化社有资本布局，促进社有资产保值增值。

9.发挥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作用，参与、协调农村合作经济组织技术交流与对外合作工作。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区编办核定编制8个，2022年末预算实有在职编制内人员10人，其中：公务员及参公管理人员9人，机关工勤1人。退休人员9人。遗属补助3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区供销联社2023年年初预算收入总额为208.32万元，调整预算数456.83万元，当年指标数665.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65.15万元，占100%。

（二）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批复表反映，预算安排支出208.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5.82万元，项目支出22.5万元。

决算报表反映，2023年财政资金支出665.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6.15万元，项目支出449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目标制定情况

本单位在年初编制预算时，根据供销联社年度工作计划，制定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废弃农膜收购补贴绩效目标、网络体系建设绩效目标，在绩效目标中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进行了细化和量化，其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的制定经全体干部大会讨论通过后上报区财政局审核。

2.目标实现情况

区供销联社按照工作安排开展各项工作，全面完成了年初制定的人员经费、工作经费、废弃农膜收购补贴工作经费、网络体系建设工作经费的各项绩效目标，各缘效百标的实际实现与预期目标基本稳合，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详见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过程管控

2023年，区供销联社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加强本单位财务管理工作，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加强和细化了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各项目支出均控制在预算内，无超支和超范围支出，全年收支平衡。

4.及时处置和执行进度

2023年，区供销联社4个项目在年初编制绩效目标后，各绩效指标无任何调整，在执行中均是按照年初制定的目标执行，在执行过程事加强了绩效运行监管，对存在问题的及时进行了细化，在各指示执行中都是按照计划进度执行。

5.完成（效率）结果

2023年全年支出665.15万元，正确使用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准确编列资金性质和资金级次、按政府审定的方案规范编制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无违规记录，不漏报、错报，及时报送区财政局。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部门预算项目绩效情况。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年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其中人员类171.82万元按月保障在职人员工资保险；公用支出14万元保障各项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印刷费等支出；其他运转类22.5万元保障废弃农膜、网络体系建设、招商引资、争取项目资金等工作的正常运转。2023年全年支出208.32万元，支付过程及时有力，控制有度，无低效无效率资金使用情况，无违规记录，实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日常公用经费如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等年初预算数与决算实际数对比在正常范围内。

2.专项预算绩效情况

2023年专项预算全年支出449万元，支付过程及时有力，控制有度，无低效无效率资金使用情况，无违规记录，实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专项项目如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2023年“昭化造”农特产品线上线下市场体系建设项目、2021、2022省级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等年初预算数与决算实际数对比在正常范围内。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据中央和省、市、区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单位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包括：预算管理制度、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等，并下发至各个股室，各股室人员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在预算、收支管理上更加严格，政府采购程序规范无任何违规情况，加强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管理。依据各项制度，严格落实各环节绩效结果应用，按要求做好绩效信息报告及公开工作，2023年度预算、决算、绩效目标等信息按照要求已经昭化区政府网站公开。主动接受绩效监督工作，及时整改问题、改进管理、完善政策、调整预算。严格执行财经制度和管理规定，按时完成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控制、合理利用各项经费，鼓励合法合规的经费开支，按要求进行预算管理，不断完善资产管理制度。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社本次自评得分为99分。通过资料收集、绩效评价、工作总结及撰写报告等几个阶段，认真、准确填写自评数据表，形成详实的自评报告，并在2023年4月19日之前按时完成自评工作，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二）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细化程度不够。

2.财政资源配置作用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改进建议。

1.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在规范制度、细化编制、严格执行等方面下功夫，切实提高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

2.优化支出结构，统筹运用财力，合理调度财政资金，确保正常运转和社会稳定。加强财政监督，完善监督制约机制，特别是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广元市昭化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208.32 | 208.32 | 205.82 | 98.8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208.32 | 208.32 | 205.82 | 98.8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208.32 | 208.32 | 205.82 | 98.80% |
| 整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完成情况 |
| 完成社会化服务网点建设及维护和废弃农膜回收站点改造升级工作；完成区委下达招商引资和争取项目资金目标任务；落实经费保障，确保各项工作有效运转。 | 已完成社会化服务网点建设及维护和废弃农膜回收站点改造升级工作；完成区委下达招商引资和争取项目资金目标任务；落实经费保障，确保各项工作有效运转。 |
|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废弃农膜回收站点维护改造任务 | 15个 | 15个 |  |
| 指标2： | 网络体系建设完成新建和维护任务 | 45个 | 45个 |  |
| 指标3： | 向省、市部门对接，争取项目资金 | 8次 | 8次 |  |
| 指标4： | 引进企业个数 | 2家 | 2家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人员经费，网络体系建设、废弃农膜回收价格补贴、招商引资工作经费、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经费完成率 | 5% | 5%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工资、社会保障及人员公用经费 | 1858220.16元 | 1858220.16元 |  |
| 指标2： | 开展招商引资，争取项目资金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 7.5万元 | 7.5万元 |  |
| 指标3： | 社会化服务网点新建、维修和废弃农膜及农药包装物回收处置 | 15万元 | 15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服务“三农”，提升为农业农村服务能力和基层供销社、社有企业的收益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活跃农村市场，解决老百姓买卖难最后一公里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 | 保障耕地和饮用水源环境 | 1年 | 1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第二批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0 | 239 | 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0 | 239 | 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0 | 239 | 0 | 1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1、畅通县域流通服务网络，完善城乡物流服务体系，改善服务设施，提升供销社综合服务能力，推动农产品进城、消费品下乡，双向流通，打造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综合平台，巩固县及县以下为农服务主阵地；2、促进县域服务资源整合，拓展农业社会化服务领域，探索服务现代农业，助力乡村振兴农业社会化服务新模式；3、推动社有企业转型升级，完善农业经营服务设施，优化网络布局，提升综合服务能力，促进高质量发展。 | 畅通县域流通服务网络，完善城乡物流服务体系，改善服务设施，提升供销社综合服务能力，推动农产品进城、消费品下乡，双向流通，打造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综合平台，巩固县及县以下为农服务主阵地；促进县域服务资源整合，拓展农业社会化服务领域，探索服务现代农业，助力乡村振兴农业社会化服务新模式；推动社有企业转型升级，完善农业经营服务设施，优化网络布局，提升综合服务能力，促进高质量发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建设信息化、数字化的经营服务网点 | 40% |  | 纳入2024年实施 |
| 指标2： | 三社融合模式培育的基层社数量占基层社总数比例 | 50% |  |
| 指标3： | 新增县域城乡经营服务网点面积 | 1200平方米 |  |
| 指标4： | 新增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 | 5000亩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改善提升农资、日用消费品、农产品的流通、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设施和服务能力 | 良好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销售总额增长率 | 25% |  |
| 指标2： | 基层社营业收入增长率 | 3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带动当地就业人数 | 260人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群众满意度 | 90%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废弃农膜收购补贴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5 | 5 | 5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5 | 5 | 5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5 | 5 | 5 | 1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完成整体目标任务：一是预算资金2万元用于废弃农膜回收站（点）改造升级10个和政策宣传；二是废弃农膜回收价格补贴3万元。绿色环保，净化土地，改善土壤，可持续发展，群众满意度100% | 预算资金2万元已用于废弃农膜回收站（点）改造升级10个和政策宣传；废弃农膜回收价格补贴3万元。绿色环保，净化土地，改善土壤，可持续发展，群众满意度100%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政策宣传知晓率100%，回收网点维护2万元，价格补贴3万元 | 5万元 | 5万元 |  |
| 指标2： | 废弃农膜回收站点改造升级 | 15个 | 15个 |  |
| 指标3： | 废弃农膜回收吨数 | 2吨 | 2吨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废弃农膜回收率：实际回收量/计划回收量\*100% | 80% | 80%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任务时间-实际完成任务时间）/计划完成任务时间\*100% | 253个工作日 | 253个工作日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废弃农膜回收补贴 | 3万元 | 3万元 |  |
| 指标2： | 废弃农膜升级改造 | 2万元 | 2万元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 | 减少环境污染 | 好 | 好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 | 空气净化率 | 95% | 95%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群众满意度 | 0.95 | 0.95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0 | 190 | 0 | 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0 | 190 | 0 | 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0 | 19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1、农业生产全程托管面积1.9万亩，推动农业节本增效和农民增收；2、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效衔接，将先进适用的技术、装备等因素导入小农户农业生产，解决小农户经营方式粗放、生产效率低下等问题，让小农户成为适度规模经营的积极参与者和真正受益者。 | 农业生产全程托管面积1.9万亩，推动农业节本增效和农民增收；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效衔接，将先进适用的技术、装备等因素导入小农户农业生产，解决小农户经营方式粗放、生产效率低下等问题，让小农户成为适度规模经营的积极参与者和真正受益者。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完成农业生产全程托管服务面积 | 1.9万亩 |  | 纳入2024年实施 |
| 指标2： | 服务小农户生产托管率 | 60%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验收合格率 | 1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完成时间 | 1年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亩均实现节本增效 | 100元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 |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 8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群众满意度 | 90%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网络体系建设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0 | 10 | 1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0 | 10 | 1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0 | 10 | 10 | 1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新建社会服务化超市5个，电子商务网点5个，维护升级便民服务超市15个，再生资源回收（站）点10个，农资放心店10个。服务“三农”，解决老百姓买男卖难，活跃农村市场，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可持续发展，群众满意度90% | 完成社会服务化超市5个，电子商务网点5个，维护升级便民服务超市15个，再生资源回收（站）点10个，农资放心店10个。服务“三农”，解决老百姓买男卖难，活跃农村市场，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可持续发展，群众满意度90%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新建社会服务化超市5个，电子商务网点5个，维护便民服务超市5个，再生资源回收网点5个，农资放心店10个 | 100% | 100% |  |
| 指标2： | 电子商务网点个数 | 5个 | 5个 |  |
| 指标3： | 新建超市网点 | 4个 | 4个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商务网点运行正常率：公式：网点运行正常数量/所有网点运行正常数量\*100%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任务时间-实际完成任务时间）/计划完成任务时间\*100% | 1 | 1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网点运行费、建设费 | 10万元 | 10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商户收入提升率：商户增加收入数/原收入\*100% | 10%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活跃农村市场，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2.5 | 2.5 | 2.5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2.5 | 2.5 | 2.5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2.5 | 2.5 | 2.5 | 1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完成招商引资任务1000万元，新引进为农服务企业1个，工业企业1个，带动地方经济，提高就业率，增加税收。 | 完成招商引资任务1000万元，新引进为农服务企业1个，工业企业1个，带动地方经济，提高就业率，增加税收。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完成招商引资任务1000万元 | 1000万元 | 1000万元 |  |
| 指标2： | 引进企业2个 | 2个 | 2个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绿色、环保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任务时间-实际完成任务时间）/计划完成任务时间\*100% | 100% | 100%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招商引资差旅费、资料费 | 2.5万元 | 2.5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提高地方经济增长率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提高就业人数 | 50人 | 50人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 | 绿色发展 | 10年 | 10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满意度 | 90% | 90%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5 | 5 | 5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5 | 5 | 5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5 | 5 | 5 | 1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积极向省、市供销社对接，完成2023年向上争取资金50万元，用于提升基层社建设。 | 积极向省、市供销社对接，完成2023年向上争取资金50万元，用于提升基层社建设。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到省、市供销社对接工作 | 8次 | 8次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完成向上争取资金额度50万元 | 50万元 | 50万元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任务时间-实际完成任务时间）/计划完成任务时间\*100% | 100% | 100%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向上争取资金办公费、差旅费、资料费 | 5万元 | 5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提升地方经济增长率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增长率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  |

附件2

2023年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支出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根据昭财农（2023）3号文件要求，建设杭广消费协作平台及体系，实施农超对接、农特产品推介、电商直播提升、鼓励提升销售规模等，把广元农特产品全面推向浙江市场。提升农村电商平台及体系建设，加强电商人才培养，规范提升电商档次。推动文创产品开发，实施文创产品推广，发展文创产业。加强以天雄村等村为试点的村级供销体系建设。加大对“昭化造”农特产品的宣传和销售，助推相关产业提档升级，推动区域经济发展。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年，根据区财政局、区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2023年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下达该项目资金计划总额200万元，资金来源于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我单位资金计划总额为2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加强以天雄村为试点的村级供销体系建设，加大对“昭化造”农特产品的宣传和销售，助推相关产业提档升级，服务辐射周边不低于3000人。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建设期间，该项目严格按照申报内容与资金下达文件内容开展建设，实施过程科学、合理、可行，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合。

（四）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是组织相关业务股室人员，认真学习领会《广元市昭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昭财发〔2024〕11号）精神，明确绩效评价要求;二是对照《广元市昭化区2023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指标，开展自查自评，遵循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定量、定性分析，量化打分;三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采取现场访问村干部、农户、经营主体收集反馈相关情况，并组织项目相关人员现场勘验、检查、核实情况。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2023年，广元市昭化区财政局、广元市昭化区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2023年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昭财农〔2023〕3号），下达该项目资金20万元，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来源于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

2.资金使用。截至目前，项目资金已于按工程约定拨付资金18.16万元，资金支付率90.8%。资金开支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在项目资金管理方面，局党组高度重视，严格按照相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并自觉接受纪检监督，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及时、公正、透明，为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提供了充分的保障。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及管理情况

1.项目管理组织架构。为加强项目的监督、管理，切实保障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性，我社高度重视，认真研究，成立了以党组书记、主任冯子东同志为组长的建设项目工作推进领导小组。项目下达后，我社作为项目主管部门，按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工程建设委托广元葭萌供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施，经财政局组织财评，严格按照政府招投标的要求对外开展招投标，择优遴选后进行结果公示与项目实施。政府采购项目按照由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负责采购，由分管项目领导牵头，专人负责项目具体实施，财务股负责资金拨付。

2.项目管理情况。该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程序进行实施，制定严格的监管措施。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各项建设指标，未发生绩效目标偏离的现象，达到了预期目标。工程项目已于2023年5月13日开展竣工验收。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加大对“昭化造”农特产品的宣传和销售，助推相关产业提档升级，促进“昭化造”产品销售。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受益人口满意度和经营主体满意度均达90%以上，项目得到广大群众认可。

（二）项目效益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新建建设、装修建设社区综合服务社面积260平方米，新购镜子、桌子、凳子、货架等10件，新制作社区综合服务社广告牌、吊牌、制度牌面积大于50平方米。

（2）质量指标。采购、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3）时效指标。工程项目已于2023年5月13日完成竣工验收。指标完成率100%。

（4）成本指标。东西部协作资金控制在20万元以内。

（三）违规记录。

根据自评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决算审查结果反映专项预算管理合规。

四、自评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

项目决策符合国家政策方针，管理符合相关制度，严格完成改造、维护和回收任务，项目的实施达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受益群众满意度较好，我社自评分数为99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措施或建议。

无。

附表：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2023年“昭化造”农特产品线上线下市场体系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2023年度）

附表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2023年“昭化造”农特产品线上线下市场体系建设项目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20 | 20 | 18.16 | 90.8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20 | 20 | 18.16 | 90.8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20 | 20 | 18.16 | 90.8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加强以天雄村为试点的村级供销体系建设，加大对“昭化造”农特产品的宣传和销售，助推相关产业提档升级，服务辐射周边不低于3000人。 | 以天雄村为试点的村级供销体系建设，加大对“昭化造”农特产品的宣传和销售，助推相关产业提档升级，服务辐射周边不低于3000人。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建设、装修建设社区综合服务社面积 | 260平方米 | 260平方米 |  |
| 指标2： | 购买镜子、桌子、凳子、货架等物品 | 10件 | 10件 |  |
| 指标3： | 制作社区综合服务社广告牌、吊牌、制度牌面积 | 50平方米 | 50平方米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采购、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验收总量x100%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采购及建设工期 | 100天 | 100天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综合服务社建设费 | 20万元 | 20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加大对“昭化造”农特产品的宣传和销售，助推相关产业提档升级，促进“昭化造”产品销售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  |

附件3

2021年、2022年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

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概况

培育基层社高质量发展，完善乡镇和村社服务网络，改善服务设施，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推动集体经济发展壮大。推动社有企业转型升级，促进增加投资，完善经营设施，优化网络布局，提升信息化能力。促进区域服务资源整合，推动流通主业向农业生产，管理服务拓展，探索建立一、二、三产业融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生态。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广元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建〔2021〕9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建〔2022〕80号）文件，下达我区2021年、2022年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94万元，用于支持基层社示范社、区域性为农服务中心和流通服务网络建设。和现代流通体系建设。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是培育基层社高质量发展，完善乡镇和村社服务网络，改善服务设施，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推动集体经济发展壮大。二是推动社有企业转型升级，促进增加投资，完善经营设施，优化网络布局，提升信息化能力。三是促进区域服务资源整合，推动流通主业向农业生产，管理服务拓展，探索建立一、二、三产业融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生态。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建设期间，该项目严格按照申报内容与资金下达文件内容开展建设，实施过程科学、合理、可行，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合。

（四）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是组织相关业务股室人员，认真学习领会《广元市昭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昭财发〔2024〕11号）精神，明确绩效评价要求;二是对照《广元市昭化区2023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指标，开展自查自评，遵循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定量、定性分析，量化打分;三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采取现场访问村干部、农户、经营主体收集反馈相关情况，并组织项目相关人员现场勘验、检查、核实情况。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2023年，广元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建〔2021〕9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建〔2022〕80号）文件，下达该项目资金94万元，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2021年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项目：1、拟安排资金25万元，用于王家、昭化、太公、元坝等基层供销社的房屋维修；2、拟安排资金2万元，用于广元自体投资有限公司会计服务体系建设。3、拟安排结余资金25万元，用于清水镇、卫子镇2个镇级供销社示范社和紫云村级供销社的建设。2022年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项目：1、拟安排资金12万元，用于朝阳、射箭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资金采取入股的方式投入基层社，企业按照“三社融合”（基层供销社+村集体经济组织+专业合作社）组建方式，围绕现代农业园区特色产业发展和射箭农贸市场建设，做好产前、产中、产后的农业社会化服务；2、拟安排资金15万元，用于元坝镇为农服务中心建设资金采取入股方式投入昭化区月光村水稻专业合作社，围绕农资配送、土地托管、农产品销售等环节开展系列社会化服务；3、拟安排资金15万元，用于流通服务网络建设。资金按照以奖代补方式使用，由广元福惠商贸有限公司重点围绕区级仓储物流配送中心和集镇标准化超市建设组织实施。

2.资金使用。项目资金已于按工程约定拨付资金94万元，资金支付率100%。资金开支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在项目资金管理方面，局党组高度重视，严格按照相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并自觉接受纪检监督，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及时、公正、透明，为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提供了充分的保障。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及管理情况

1.项目管理组织架构。为加强项目的监督、管理，切实保障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性，我社高度重视，认真研究，成立了以党组书记、主任冯子东同志为组长的建设项目工作推进领导小组。项目下达后，我社作为项目主管部门，按项目基本建设程序，经财政局组织财评。政府采购项目按照由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负责采购，由分管项目领导牵头，专人负责项目具体实施，财务股负责资金拨付。

2.项目管理情况。该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程序进行实施，制定严格的监管措施。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各项建设指标，未发生绩效目标偏离的现象，达到了预期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基层社示范社数量6个，全资会计服务中心1个，新增区域性为农服务中心。

（2）质量指标。全资控股基层社营业总收入增长率≥7%，全资控股基层社营业总收入≥15%。

（3）社会效益指标。供销系统服务设施和能力、社会化服务能力明显。

（4）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95%。

（三）违规记录。

无。

四、自评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

项目决策符合国家政策方针，管理符合相关制度，严格完成改造、维护和回收任务，项目的实施达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受益群众满意度较好，我社自评分数为99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措施或建议。

无。

附表：1.2021年省级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2023年度）

2.2022年省级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2023年度）

附表1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1省级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52 | 52 | 52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52 | 52 | 52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52 | 52 | 52 | 1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培育基层社高质量发展，完善乡镇和村社服务网络，改善服务设施，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推动集体经济发展壮大。目标2.推动社有企业转型升级，促进增加投资，完善经营设施，优化网络布局，提升信息化能力。目标3.促进区域服务资源整合，推动流通主业向农业生产，管理服务拓展，探索建立一二三产业融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生态。 | 培育基层社高质量发展，完善乡镇和村社服务网络，改善服务设施，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推动集体经济发展壮大。推动社有企业转型升级，促进增加投资，完善经营设施，优化网络布局，提升信息化能力。促进区域服务资源整合，推动流通主业向农业生产，管理服务拓展，探索建立一二三产业融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生态。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基层社示范社数量4个，全资会计服务中心1个 | 5个 | 5个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基层社综合服务功能明细提升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供销系统农资、农产品流通设施和能力明显改善 | 30元/年 | 30元/年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全资控股基层营业收入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全资控股社有企业实现税费 | 10元/年 | 10元/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附表2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2省级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42 | 42 | 42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42 | 42 | 42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42 | 42 | 42 | 1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1.促进基层社高质量发展，完善乡镇和村社服务网络，改善服务设施，提升综合服务能力。2.推动社有企业转型升级，促进增加投资，完善经营设施，优化网络布局，提升信息化能力。3.促进县域服务资源整合，推动流通主业向农业生产、管理服务拓展，探索建立一二三产业融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生态。 | 培育基层社高质量发展，完善乡镇和村社服务网络，改善服务设施，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推动集体经济发展壮大。推动社有企业转型升级，促进增加投资，完善经营设施，优化网络布局，提升信息化能力。促进区域服务资源整合，推动流通主业向农业生产，管理服务拓展，探索建立一二三产业融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生态。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新增区域性为农服务中心 | 1个 | 1个 |  |
| 指标2： | 新增基层社示范社 | 2个 | 2个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全资控股基层社营业总收入增长率 | 7% | 7% |  |
| 指标2： | 全资控股基层社营业总收入 | 15% | 15%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供销系统服务设施和能力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指标2： | 社会化服务能力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指标3： | 基层社综合服务功能 | 20人 | 20人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

第五部分 附表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